

臺北市政府秘書處重要施政績效

資料截止日期：96 年 4 月 30 日

資料更新日期：96 年 5 月 07 日

專責人員：林靜淵 職稱：專員

電話：27256047

EMAIL:aa-ayun@mail.tai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 一、為鼓勵同仁運動健身，於 95 年 10 月份起將原健康步道爬梯競走活動，改於東南景觀區集合，並採繞行市政大樓週邊健走 1 圈方式辦理；96 年 4 月份員工競走活動於 4 月 24 日辦理，共有計 307 人參加。
- 二、為有效運用市政大樓周邊場地，於市政大樓戶外東南景觀區設置街舞區，提供街舞團體及展演活動開放表演的空間。
- 三、為賡續提供本府同仁及洽公民眾優質之如廁文化，每月更換公廁文宣「微笑俱樂部」、「生活小秘方」及「生活美語補給站」。
- 四、為節約用電，於市政大樓部份男女廁所加裝感應器，超過 6 分鐘沒人使用即自動斷電關燈，以節省電費支出；另成立節電巡檢小組，每週一、四執行辦公室巡檢，宣導休息時間或下班關閉不必要電源。
- 五、為撙節公帑，規劃辦理昇降設備節約用電方案，針對電扶梯及電梯之流量作整體評估，目前僅開放上行電扶梯並於離峰時段停用周邊區域電梯 1 台，以達節約能源之目的。

重要成果

一、參加國際會議暨活動

本府王參事樂生偕員於4月15日至16日赴印尼巴譚島出席「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執委會會議暨訓練會議。

二、禮賓接待：

本處四月份計接待姊妹市亞特蘭大市市長 Mr. Shirley Franklin、印度—台北協會會長史泰朗 Mr. T.P. Seetharm、多明尼加總統府市政顧問 Mr. Pablo Yarull Tactuk、及法國在台協會主任潘柏甫 Jean-Claude POIMBOEUF、德國經濟辦事處副處長暨歐洲商會環保委員會主席 Andreas Gursch 等貴賓。

三、本處辦理完成招標案件累計 8 件，均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並將決標情形上網公告。

四、規定本處各組室加強資源回收再利用，如雙面印刷、公文袋重覆使用，及利用電子郵件取代紙本公文，並配合市政大樓每週二辦理資源回收相關資源，回收成果累計：紙類 4,025 公斤。

五、本處經管之市有房地包括首長宿舍 16 戶、西園路及信義路單身宿舍 117 間，均依規定借用管理；至於眷舍部分，經加強清查後，現有房屋計 28 戶（棟）、土地 4 筆，對於符合規定之配住人除整建列管資料並賡續訪視外，對於不合規定占用者，則先勸導占用人自動遷讓、返還房地，如拒不遷還者則以訴訟方式，委任律師具狀催討，排除非法占用。目前計有訴請占用人給付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1 件、待強制執行追收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6 件、協調勸導占用人自動遷讓 3 件。

六、為維護地球生態環境，落實本府綠色公務車隊政策，本處於 96 年 4 月 13 日召集會議研商推廣公務車使用石油相關事宜，決議修正「本府各機關購置公務車輛作業要點」，有條件放寬汽缸容量之限制，俟修正草案陳奉 核定後函頒各機關遵循辦理。

- 七、完成 96 年度名人藝術畫廊展出作品甄選並排定展出檔期函送各入選者配合辦理（展出期間：96 年 9 月-98 年 8 月）。
- 八、市政大樓停車場 4 處入口地坪改鋪瀝青混凝土工程案，業於 96 年 4 月 26 日辦理驗收不合格，訂於 96 年 5 月 25 日辦理複驗。
- 九、96 年 4 月 9 日召開第 11 次禮堂營運督導委員會，會議決議自 96 年 7 月 1 日起禮堂由文化局接管，刻正辦理場地交接相關事宜。
- 十、96 年 4 月 19 日完成市政大樓茶水間、廁所與工具間消毒作業，4 月 21、28 日完成市政大樓水塔及蓄水池清洗作業。
- 十一、市政大樓各機關配合「萬安 30 號演習」，於 96 年 4 月 10 日下午 2 時施行防空疏散演練，以熟稔防護技能，並圓滿辦理完成。
- 十二、檢討辦理市政大樓沈葆楨廳壁燈、水晶燈及西大門筒燈節能照明措施，預估每年可節省 36,000 度電費。
- 十三、為落實市政大樓安全維護工作，4 月份查察情形如下：
- （一）「夜安專案」：查察市政大樓正前方市民廣場及音樂台附近區域，並無發現不法情事。
- （二）「清樓巡查」：深夜班值勤人員，循大樓中央南、北樓梯，由上而下逐樓層清查，以防止違法留宿與宵小藏匿，防範盜竊和破壞情事發生，發現門窗未關妥違規情事 13 件，已轉知改善。
- （三）「停車場巡查」：停車場違規停車 75 件，其中以無證停車、逾時停車及佔用公務車位為大宗，均及時處理。
- 十四、為提升市政大樓空調設備效能，持續進行市政大樓冰水主機汰舊換新工程，本案自 95 年度開始分 3 年編列預算辦理；第 1 期（95 年）工程更新 1 台 950 噸冰水主機及東南區冷卻水塔，業於 96 年 1 月 2 日完成驗收；後續將辦理第 2 期（96 年）更新 4 台 950 噸、2 台 266 噸冰水主機及東北區冷卻水塔與第 3 期（97 年）更新 17 台泵浦及自動節電控制

系統施作等，全案預計 97 年 1 月底完工，有關本（96）年度工程部分，承商已於 4 月 26 日陳報竣工，將辦理後續驗收事宜。

十五、96 年 3 月份市民服務組提供便民服務情形如下：

- （一）綜合諮詢櫃台：提供民政、財政建設、工務、交通、警政衛生及教育等部門市政業務諮詢服務計 666 件；另經該中心單一申訴窗口後送處理案件計 5 件（詳附表 1）。
- （二）專業諮詢櫃台：提供市民有關法律疑難及土地登記問題之
- （三）諮詢服務，計 1,293 件（詳附表 2）。
- （四）話務中心辦理話務服務案件計 48,656 件。
- （五）志工服務：提供引導與諮詢服務，計 18,403 件。
- （六）協助本府各類文宣資料之分送處理件數 21,505 件。

未來施政重點

- 一、賡續依公平、公開之程序確實執行採購業務及落實辦理公有房地清查作業。
- 二、賡續加強本市之國際間埠際交流、國際組織、國際事務及活動之參與，並依據國際禮節及對等原則，辦理訪華外賓接待工作，另定期召開國際事務委員會會議，研擬本市對外關係政策及國際化策略，以強化本市各項對外工作。
- 三、賡續推動話務服務業務，提供一致性標準化作業服務，以增強市政服務品質及提昇市政滿意度。
- 四、賡續辦理為民服務各項業務，擔任市府相關局處為民服務窗口，以「親切、效率、便民」的服務品質，綜合受理市民陳情請辦事項，提升市府整體服務形象。
- 五、強化機關間橫向溝通與連繫，確保人民陳情案件受重視與有效處理。
- 六、維護服務場所之綠美化及整潔，提供市民舒適優雅的洽公環境。
- 七、擴充便民服務軟、硬體設施，以提升服務效能。
- 八、結合社會資源，發揮民間力量，暢通市民參與市政服務管道，強化志工服務暨專業襄助諮詢，協助本府提升市政服務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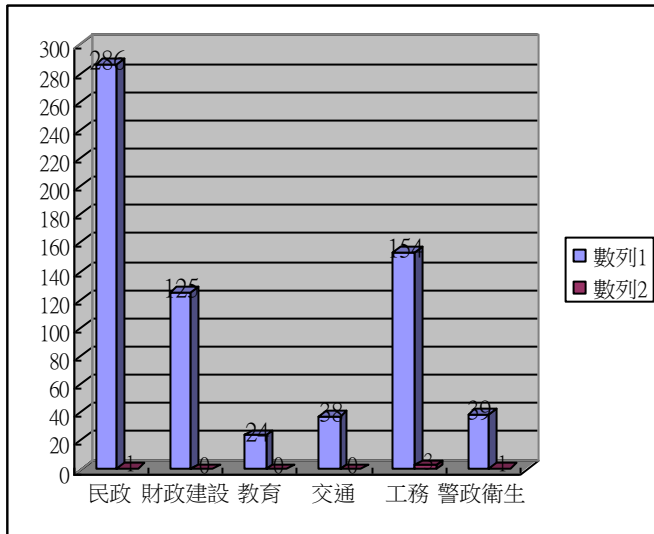
九、舉辦教育訓練與研習活動，提升服務人員工作知能，培養互信合作共識，發揮團隊服務效能。

十、持續加強辦理市政大樓各項節約能源措施，並評估規劃利用再生能源，以強化節能成效，具體作為如下：

- (一) 賡續辦理市政大樓空調系統冰水主機、冷卻水塔及循環水泵汰舊更新統包工程，提升空調設備效能，並於冷卻水塔及 2 次水泵裝置變頻器，以達到節能控制目的。
- (二) 賡續辦理市政大樓廁所節電感應裝置，於無人使用時關閉照明，以節約用電。
- (三) 96 年度將辦理更換市政大樓南區、東南區、西南區、中央南區、西區、中央區等區域長方型標示牌燈為 T5 燈管、方型標示牌燈為省電燈泡，以減少耗電。
- (四) 研擬於市政大樓東北區茶水間增設照明節電感應裝置。
- (五) 研擬於市政大樓試裝空調箱或排風機變頻器，以評估節電效果。
- (六) 針對太陽能發電系統應用於市政大樓可供電之區域、設備進行研究評估。
- (七) 針對市政大樓西曬方位玻璃窗增貼隔熱紙，以達節能效果進行研究評估。
- (八) 持續依規定辦理大樓垃圾分類、資源與廚餘回收、廚餘堆肥再利用及水資源回收再利用等。
- (九) 持續辦理市政大樓沈葆楨廳壁燈、水晶燈及西大門筒燈節能照明措施。

附表 1

96 年 4 月份綜合諮詢櫃台工作成果圖、統計表 1



類別 \ 項目	市政業務 諮詢	單一申訴 窗口後送
民 政	286	1
財 政 建 設	125	0
教 育	24	0
交 通	38	0
工 務	154	3
警 政 衛 生	39	1
總 計	666	5

備註：各項類別包括下列業務櫃台

民 政：地政、兵役、勞工

財政建設：建設、自來水、稅捐

工 務：養工、建管、都市發展、國宅、公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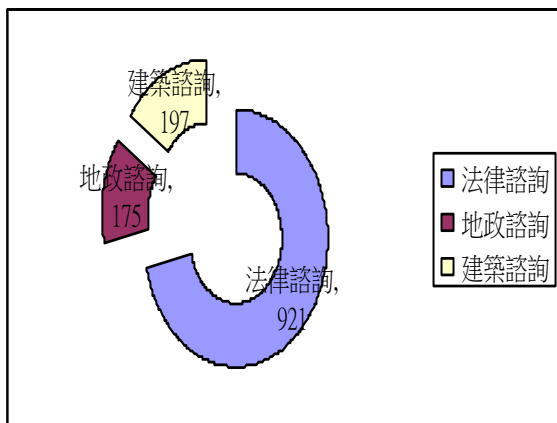
交 通：交通

警政衛生：警政、衛生、環保、消防

教 育：教育、新聞

附表 2

96 年 4 月份專業諮詢櫃台工作成果圖、統計表 2



項 目	件 數
法律諮詢	921
地政諮詢	175
建築諮詢	197
總 計	1293